

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女人字第11470576300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成績。

依據：本校113學年度第7次教師甄選委員會會議暨113學年度第9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成績高低順序由左至右排列如下(同分者依准考證順序排列)，實際分數請應考人至個人電子郵件查詢。

地理科

地003 地004 地001 地002

- 二、申請成績複查者，請於114年7月11日(星期五)9時至10時止，持成績複查申請書(附表7)及准考證親自或委託(委託者請務必填寫成績複查委託書附表8)至本校人事室提出申請，並繳交複查費用100元，不受理電話、通訊申請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- 三、正式錄取名單(按簡章依總成績計算)將於114年7月11日17時前公告。

校長 鄭文儀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7 月 1 0 日